

仙游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仙游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编制完成本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部分组成，并附相关指标统计表。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仙游县政府网站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公开专栏（<http://http://www.xianyou.gov.cn/xjjhxxhj/xxgkzl/>）查阅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仙游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地址：仙游县鲤城街道清源路 1 号行政中心 1305 室，邮编：351200，电话：0594-8292450，传真：0594-8278326）。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信息公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不断增强信息公开建设，我局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设立以局长陈利民为组长，由副局长陈德春任副组长，相关领导和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党务公开领导小组，

明确人员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提高信息公开的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我局认真学习中央、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全省政务公开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关于印发仙游县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的通知》文件精神，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确定人员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以建设服务型机关为目标，以网上公开、发放工作服务指南和公开栏公开为主要形式，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 条，其中省、市惠企政策信息 5 条，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12 条、其他类信息 5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我局认真严格按照文件精神，积极做好依申请公开信息工作。2020 年度无依申请公开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为加强政府信息管理真实性、准确性。我局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设立以局长陈利民为组长，由副局长陈德春任副组长，相关领导和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党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人员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一是完善了以各股室提供信息为基础，办公室汇总整理，按程序公开政府信息的工作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人员，

具体负责政府信息的上网发布；二是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股室和责任人，坚持“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按照职能职责的要求把好关，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为方便联系企业及群众，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及时更新我局网站内容及子栏目，并充分利用“仙游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网站和“仙游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微信公众号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通过定期刊登工信领域宣传稿件，让群众更了解工信。同时，通过定期向县档案馆、县图书馆报送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以及统计报表，完善信息公开移交制度和查阅渠道。

（五）监督保障情况

对照我局信息公开职能，一方面我局采取股室分工负责制，将各股室全年应公开尽公开政策及时公示，切实保障企业享受到各级政策补贴，另一方面我局在局网站、微信公众号和省、市县“12345”热线及时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问题，及时解决回应重大突发事件，正确引导舆论，消除不良影响。并在我局设立投诉信箱、举报、监督电话等渠道，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六）政府公开落实情况

2020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全面落实《条例》《办法》精神，明确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加强效能建设的

一项重要内容来抓，要求全局上下把此项工作作为一项基本性工作抓紧、抓实，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我局在政务公开栏上，对“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惠企政策、电力执法等进行公开。特别是在“六稳六保”方面，根据工信重点工作，及时出台疫情期间复工复产政策，及时解读支持工业企业发展政策，并加强主动回应。对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及时在网站公开解答。在门户网站上建立政务公开、综合法规等专栏，及时公开相关信息，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

（七）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进展情况

2020 年我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以服务群众、服务企业需求为基础，成立了局长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和各股室为成员的领导小组，结合我局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仙游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保证各项事务公开、透明。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2	0	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严格按上级的有关规定开展，但工作中依然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是信息工作相关制度和规程有待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便民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公开的载体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质量效率水平有待提高等现状。

（二）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服务水平。继续加强对相关文件精神的学习和宣传，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素质，增强处理信息能力和提高服务质量。

二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建设。完善服务公开目录和受理机制，确保政务公开办事公开健康有序地开展。

三是及时更新公开信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指南，调整优化信息公开目录，突出信息公开重点，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针对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